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8-MA60-01

修正案号: 39-5899

一. 标题: 更换液压系统低压压力继电器 YYF-64A

二. 适用范围:

西安飞机工业公司系列号为0001、0003、0102、0103、0104、0105、0201、0202、0203、0204、0205、0301、0302、0303、0304、0305、0402、0403、0406的MA60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 西飞公司 S.I.L NO. SIL-2006-MA60-02, 2006年9月11日发布;
- 2. 西飞公司 SB MA60-29-SB009 原版或 R1 版; 及上述文件经批准的更新的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原因

营运人报告了多起在驾驶舱主液压压力表指示正常的情况下,出现主液压系统低压警告的事件。地面检查后发现低压压力继电器 YYF-64A故障。经西飞公司进一步分析确认,YYF-64A低压压力继电器内部的微动开关失效是导致低压压力继电器故障的原因。

为避免上述失效再次发生,本指令强制要求更换液压系统低压压力继电器YYF-64A。

2. 强制措施和符合性时间要求

除非已经完成本指令参考文件中所列的SB或SB的修订版,否则强制执行下列措施:

从本指令生效之日起30天内,按照西飞公司SB MA60-29-SB009R1 更换液压系统低压压力继电器YYF-64A,并将结果报西飞公司。

完成本指令可以采取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8年2月6日

六. 颁发日期: 2008年2月4日

七. 联系人: 谭震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9-88791073